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7日、2025年5月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华兴”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2025年12月23日，公司收到华兴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华兴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郭小军和王福彬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工作安排进行调整，现委派洪文伟接替郭小军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洪文伟和王福彬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洪文伟于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0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。洪文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4日